附件1：

**华电广西能源有限公司**

**招聘岗位及要求**

**招聘岗位：监察部（纪检办、巡察办）审计监督**

**招聘人数：1名**

**岗位职责：**

1. 组织本单位及所属企业500万元以下工程项目审计，保证审计全覆盖；
2. 按分层分级管理原则，组织开展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和承接集团公司移交核查事项等。
3. 协调本单位及所属企业迎审和配合审计相关事宜。
4. 督导审计整改落实及成果运用。
5. 开展集团公司授权的相关审计事宜。

6、完成其他审计监督事项。

**招聘条件：**

1.学历及职称：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应从业资格）或基层企业中层岗位任职经历。对于长期在基层企业工作，且为区域内本专业优秀骨干，初始学历可以放宽到全日制大专。

2.任职经历：从事审计、财务、工程、招投标、监察等相关管理工作3年以上，具备审计监督岗位相应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

3.年龄：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1979年5月1日以后出生）。